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青创贸易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青创”）通知，苏州青创正在筹划可能对股价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。鉴于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停牌。

公司将促使苏州青创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，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公告该事项及进展情况。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及时发布进展公告及申请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